

证券代码：874421

证券简称：旭阳新材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内蒙古旭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0 月 2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√ 电子通讯会议
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一楼会议室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 √ 现场投票 √ 电子通讯投票
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朱双单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8,921,7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列席 9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内蒙古旭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8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8,921,7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内蒙古旭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》

内蒙古旭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9 日